

# 中共神木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神职院党发〔2019〕18号

---

## 中共神木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关于 评选表彰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 党支部以及确立党员示范岗、党员标杆的方案

各党支部：

一年来，我院各党支部、广大党员、党务工作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涌现出一批优秀个人和先进集体。

为树立典型、弘扬正气，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激励党员学习先进、赶超先进、争当先进，院党委决定在今年“七一”前夕，

评选表彰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并确立一批党员示范岗及学院党员标杆。

## **一、评选范围**

表彰优秀共产党员，应重点在教学科研、管理服务一线的优秀党员和品学兼优的学生党员中推荐；优秀共产党员表彰人选必须是中共正式党员。组织关系由外转入，则必须转入学校管理1年以上。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人选必须有1年以上党务工作经验，一般不推荐各支部书记。党员示范岗和党员标杆在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中选举产生。

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的推荐人选不交叉重复。副校级（含）以上领导一般不推荐。

## **二、评选条件**

### **（一）优秀共产党员：**

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想信念坚定；模范履行党章规定的党员义务，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遵守党的纪律和国家的法律法规。

牢记宗旨、爱岗敬业、锐意进取、改革创新，在教学科研、管理服务、专业学习中先锋模范作用明显，实绩突出，师生公认。

在工作中出现问题，给学院声誉带来不良影响的不予推荐。

近3年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不予推荐。在廉政建设、文明建设、意识形态等“一票否决”工作中出现问题的，不得推荐。

### **（二）优秀党务工作者：**

符合优秀共产党员的基本条件，在党员师生中起到表率作用。具有强烈的政治意识和阵地意识，熟悉党建业务，认真履行职责，模范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的各项决策部署；党建工作思路清晰，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强，善于研究和解决高校党建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模范遵守《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注重学习，有较高的党建理论水平；工作业绩突出，党务工作得到大家的公认；密切联系师生，为师生排忧解难，在党员和师生中威信高。

在工作中出现问题，给学院声誉带来不良影响的不予推荐。近3年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不予推荐。在廉政建设、文明建设、意识形态等“一票否决”工作中出现问题的，不得推荐。

### **（三）先进党支部：**

由学院全体（或分管）党委委员和党务、纪委工作人员组成考核小组，对各支部进行检查考核，分数排名靠前（总分100）推荐为先进党支部。考核指标为：

1. 创造性地开展党员喜闻乐见的（主题党日）活动（30）；

2. 党建工作的规范化开展和创新思路，整理存档资料的时间进度和质量（20）；

3. 走出校园服务社会，校企合作科研交流，或开拓对接区域思想文化项目（20）；

4. 执行上级党组织要求，完成交办任务的效率和力度（10）；

5. 党建亮点的宣传和党建品牌的打造，在陕西先锋、榆林党建等党建平台发声宣传（20）。

#### **（四）党员示范岗和党员标杆。**

党员示范岗在评选出的优秀党员和党务工作者中产生，各支部自行民主评选出一名得票最高的候选人即可获得“党员示范岗”荣誉称号。

党员标杆在全体党员示范岗候选人中选举产生。学院党委将召开全体党员大会，通过无记名投票，得票最高的前两位候选人即为我院本年度党员标杆。

### **三、评选表彰步骤**

先进党支部由组宣科根据得分推荐。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表彰对象推荐以党支部为单位，具体步骤如下：

**（一）按名额评选候选人。**各党支部根据评选条件，广泛征求党员意见，提出初步名单，报学院党委审核。

**（二）审查公示。**学院党委审查，并公示。

### **(三) 评选党员示范岗及党员标杆。**

**(四) 表彰。**“七一”前，学院召开表彰大会，对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党支部进行表彰。

## **四、有关要求**

(一)各党支部要深刻认识评选表彰的意义，激励党员在服务改革发展、服务师生群众中创先进、争优秀。要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程序，做好推荐工作，确保评出导向、评出干劲、评出氛围。

(二)各党支部于6月21日12:00前将推荐名额、推荐表及审核表报党政办组宣科。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要填写审批表中先进事迹内容(简明扼要，不超过200字)，否则推荐无效。

(三)优秀共产党员评选不超党员总数的15%，按照四舍五入计算。优秀党务工作者各支部分别评选1名。先进党支部全校评选1个。

(四)评选表彰对象不交叉重复，同时不再参与本年度校内其他荣誉的评选。已获得神木市级(含)以上党务荣誉的不参评。

联系方式：王 慧      0912-8513034

邮 箱：250493151@qq.com

附件：1 各支部推荐名额分配表

2 各支部党员名单

3 优秀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表

4 优秀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审批表

中共神木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19年6月14日

---

抄送：院级领导

---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9年6月10日印发

---

附件 1

**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名额分配表**

支部	优秀共产党员	优秀党务工作者	备注
机关 党支部	3	1	
机电工程系 党支部	2	1	
管理工程系 党支部	2	1	
公共课教学 部党支部	2	1	
化工电力工 程系党支部	2	1	
矿业建筑工 程系党支部	1	1	

附件 2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教职工党员名单（86 名）				
机关党支部（18 名）			书记：邱长存	
艾 国	邱长存	王煜（组）	杨志德（宣）	乔海军
宋玉怀	王 焯	高 斌	刘 军	项治军
谢晓艳	张 军	李严妮	乔娜娜	张 峰
乔玉玲	白伟（小）	陈 曦		
化工-电力工程系党支部（13 名）			书记：杜芳兴	
王文艺	杜芳兴	张 轩（组）	冯 明（宣）	李红梅
姜艳则	刘 燕	刘 杰	陈 庆	杨永林
解寅珑	云红红	白健美		
管理工程系党支部（15 名）			书记：高彩琴	
李长春	高彩琴	张志刚（组）	訾婷婷（宣）	孙云霞
李辽强	刘小毛	李 霞	李媛媛	刘 瑞
冯雪莹	李晓军	邓晓璇	王小芳	思广花
机电工程系党支部（16 名）			书记：代创伟	
李广智	代创伟	白 榕（组）	王进（宣）	贺 琴
温晓荣	韩晨霞	赵小平	杨 帆	张春阳

刘恒培	王 笑	郭 磊	贺安伟	王 妮
赵新凯				
<b>矿业-建筑工程系党支部（9名）</b>			<b>书记：王武林</b>	
王慧如	王武林	杨浩宇（组）	白林飞（宣）	张 莉
马 艳	燕利芳	高 媛	孟清华	
<b>公共课教学部党支部（15名）</b>			<b>书记：田志雄</b>	
项世荣	田志雄	孙伟忠（组）	刘强（宣）	冯 艳
贾艳敏	折欣宇	任林香	解彬艳	李粉香
任利丰	司海燕	陈志文	李 丽	李永军